

# 安全生产风险防控预警信息

2022年第60期（总第584期）

四川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2月27日

---

## 一、事故信息

### （一）省内事故

2月26日16时至27日16时，生产安全事故统计信息直报系统接报3起亡人事故：

1. 26日9时50分，广安市前锋区工业园区，四川创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发生1起建筑施工行业高处坠落事故，造成1人死亡。

2. 26日16时30分，南充市西充县城南小学食堂建设工地，中恒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进行二次结构浇筑时发生1起建筑施工行业高处坠落事故，造成1人死亡。

3. 26日17时51分，阿坝州汶川县国道213线2156KM+800m处，发生1起重型半挂牵引车与对向轻型自卸货车碰撞的道路交通事故，造成1人死亡。

### （二）省外事故

2月22日，陕西榆林双翼煤化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检修动火作业过程中发生1起闪爆事故，造成3人死亡。

## 二、预警信息

### （一）涉安气象信息

今天晚上到明天白天：盆地各市阴天间多云，其中雅安、达州2和广元、广安2市东部及乐山南部有小雨或零星小雨；川西高原大部和凉山州东北部阴天间多云有阵雨（雪），攀西地区其余地方晴间多云。

### （二）安全生产预警

**危化预警：**26日16时至27日16时，四川省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测预警系统未监测到较大及以上风险预警。

**煤矿预警：**26日20时30分00秒至20时33分12秒，攀枝花市沿江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田堡煤矿）二矿西二回风平硐总回风一氧化碳传感器发生1次一氧化碳超限报警，最高一氧化碳浓度31ppm，报警最长持续3分12秒。

27日9时29分55秒至9时30分03秒，雅安市荥经县山川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山川煤矿9112北回风巷甲烷传感器发生1次瓦斯超限报警，最高甲烷浓度1.99%，报警最长持续8秒。

**非煤矿山及工贸预警：**无。

## 三、工作落实

### （一）安全风险实时调度

**煤矿方面：**针对攀枝花市沿江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田堡煤矿）二矿西二回风平硐总回风一氧化碳超限报警的情况，调度攀枝花市应急管理局，经反馈，发生报警后煤矿企业立即撤离井下 49 名作业人员，经市、区应急局现场初步调查为 20 余个放炮眼未使用水炮泥，违规放炮作业造成一氧化碳超限报警，具体超限报警原因待进一步调查。

针对雅安市荣经县山川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山川煤矿 9112 北回风巷瓦斯超限报警的情况，调度雅安市应急管理局，经反馈，发生报警后煤矿立即撤离井下全部 23 名作业人员，经现场核查初步判断为人员误操作引起瓦斯超限误报警，具体超限报警原因待进一步调查。

## （二）昨日防控措施反馈

《安全生产风险防控预警信息》（2022 年第 59 期）提出的风险防控措施建议，相关市已反馈落实情况。

**成都：**对都江堰市中亚有机玻璃有限责任公司、四川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开展监督检查，责令其严格按制度开展安全风险研判承诺。今日均已承诺。

**乐山：**一是经查，嘉上煤业大庆二井操作人员对抽放泵水封水位进行了误调节，启动抽放泵后，水封水位过低，瓦斯从抽放泵流水口泄漏，导致环境瓦斯积聚超限报警。二是经核实，乐山市马边鑫丰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阿罗觉巴磷矿一号井已于 2021

年停产，未出现非法违法生产情况。

## 四、风险研判

### （一）危化风险

四川美丰梅塞尔气体产品有限公司今日未开展安全风险研判承诺，存在安全管理风险。

动火作业风险辨识不到位，作业前储罐、管道类清洗置换不彻底，气体检测分析不到位，作业中防火措施未落实、作业监护缺位，作业后未及时清理现场等易引发燃爆事故，安全风险高。

### （二）煤矿风险

攀枝花市沿江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田堡煤矿）二矿西二回风平硐总回风一氧化碳超限，可能存在井下爆破不按设计和规范要求装药、填塞炮孔、起爆的情况，易引起放炮和一氧化碳中毒事故，安全风险高。

煤矿井下各类传感器设置不规范，保养、检维修不及时，人员误操作引起损坏，可能存在预警失效的安全管理风险。

### （三）非煤及工贸风险

复产复工期间，非煤地下矿山可能存在因巷道、硐室、采空区维护不到位，“敲帮问顶”制度执行不到位，安全技术措施落实不到位等问题隐患引发冒顶片帮、物体打击的风险。

### （四）建筑施工风险

施工现场安全管理不到位，作业人员在平台或脚手架等区域

作业时未系安全绳、未设置防坠措施，高处坠落安全风险高。

## 五、工作建议

（一）危化方面。一是绵阳市应急管理局督促辖区未开展风险研判承诺的危化企业认真开展每日安全风险研判承诺。二是各市（州）应急管理局督促辖区危化企业深刻吸取陕西榆林“2·22”闪爆事故教训，加强动火作业管理，特别是受限空间内动火作业，要严格落实隔绝、清洗置换、通风和动火分析等安全措施，严格作业审批，加强作业人员教育培训，提升作业人员安全意识和应急能力，严防类似事故发生。

（二）煤矿方面。一是攀枝花市应急管理局提醒攀枝花市沿江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对（田堡煤矿）二矿一氧化碳超限报警开展现场核查，重点关注放炮作业是否符合爆破设计、超限处置情况、人员定位记录等情况，并按程序上报调查结果，同时督促企业加强风险辨识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严格执行放炮作业规程和相关安全技术措施，规范爆破作业，严防中毒窒息和放炮事故。二是雅安市应急管理局督促雅安市荣经县山川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对山川煤矿9112北回风巷甲烷传感器瓦斯超限报警开展现场核查，重点从瓦斯监控人员培训记录、超限撤人情况等方面开展瓦斯超限报警追查工作，并按程序上报调查结果，同时督促企业加强监控人员作业培训，深入贯彻“零超限”理念，规范调校作业各项操作，切实减少误报警，确保综合监控系统正常运行。

（三）非煤及工贸方面。各市（州）应急管理局督促辖区非煤地下矿山企业加强复工复产期间巷道、硐室、采空区安全管理，开工时做好井下现场的准备工作，严格执行“敲帮问顶”制度，认真落实作业现场安全技术措施，严防冒顶片帮、物体打击等事故发生。

（四）建筑施工方面。各市（州）安办提醒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认真吸取近期多起高处坠落事故教训，扎实开展防高处坠落事故专项行动，督促施工单位严格落实临边、孔洞防护措施，完善作业场所安全警示标志，严厉打击员工“三违”行为，切实遏制高处坠落事故多发频发势头。

---

主送：罗文常务副省长、罗强副省长，刘全胜副秘书长、陈书平副秘书长，应急厅领导。

分送：各市（州）安委会办公室、省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应急厅指挥中心、危化处、基础处、安全协调处、煤管处、煤监处、调统处、宣动处，综合执法监督局。

---

四川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2月27日印发